

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不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不分配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 利润分配方案

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“大华审字[2024]0011007857 号”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 6744813.66 元，期初可供分配利润 14614794.6 元，本年提取盈余公积金 674481.37 元，期末未分配利润总额 6085126.89 元。考虑到公司正积极培育和拓展可持续发展的新业务，为保证公司经营稳健、快速发展，经董事会研究决定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不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，审议该议案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二、 审议和表决情况

1、公司于2024年7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利润不分配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。

2、公司于2024年7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利润不分配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监事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最终的议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、《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

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23日